

敬啟者：

**關於：開設 1 個總警司常額職位撥款申請**

如題，就此項撥款審議，本人希望政府能提供進一步資料：

(一) 警隊編制以及「網絡安全及科技罪案調查科」的工作成效

1. 香港警隊人數與民眾比例為亞洲區最高，全球五強。過去數年，香港整體罪案數字不斷下降，但警紀紀律人員人數於 6 年上升 5%。警隊作為實際人數最多的政府部門。警方於接下來三年有沒有計劃減少警隊人數、減少招聘等等，香港警隊人數與民眾比例，以維持避免香港成為警察城市？
2. 文件 EC(2016 -17) 23 附件 5 所提供的數字只不過是舉報數字。因此，警方能否提供 2012 年至 2016 年 9 月的科技罪案拘捕人數、檢控及定罪數字？
3. 文件 EC(2016 -17) 23 第 4(d)段表示網絡安全及科技罪案調查科「加強對網絡罪行趨勢、犯案手法、電腦系統弱點及惡意軟件的發展進行專題研究。」請列出調查科於成立 2 年間曾經進行的專題研究；
4. 根據賽門鐵克公司發表的《互聯網安全威脅報告》，中國是全球網路安全威脅頭號來源。不少傳媒、保安公司報告亦揭發解放軍 61398 部隊是中國黑客部隊。2015 年，解放軍出版物一篇題為《軍事戰略的科學》公開承認解放軍中存在特殊信息戰爭部隊，也就是以網絡為戰場的黑客部隊。因此，網絡安全及科技罪案調查科於成立 2 年間，有沒有就中國黑客進行專題研究？
5. 能否提供 2012 年至 2016 年針對關鍵基建設施所作的網絡攻擊的數字；
6. 能否提供 2012 年至 2016 年大規模網絡攻擊的數字；
7. 警方能否按 EC(2016 -17) 23 附件 5 表一的分類，提供各科技罪案所造成的金額損失數字？
8. 能否提供網絡安全及科技罪案調查科下不同小組的職責說明，尤其是網絡偵測隊、網絡情報隊？

(二) 網上巡邏

1. 網上巡邏是否網絡安全及科技罪案調查科的恆常工作？如是，涉及多少人手？

2. 警方如何制訂網上巡邏的範圍？
3. 能否提供憑網上巡邏收集資料而作出拘捕、提出檢控的數字以及罪案的類別(例如施恒事件)？
4. 文件 EC(2016 -17) 23 附件 5 表示「警方會根據行動優先次序，針對性及專業地在互聯網的公眾平台搜尋可能與罪案有關的資料。」所謂針對性意思為何？警方如何制訂網上巡邏的範圍？警方能否提供其針對的網站的列表？
5. 「藉着巡邏收集得來的資料，會使警方能夠更恰當地分配資源及分析當前的犯罪趨勢」警方能否提供藉着巡邏收集且有助分析犯罪趨勢的資料具體為何（例如搜尋過多少非法賭博網站）？
6. 有討論區負責人曾向傳媒表示，警方平均每月都要求高登交出網民資料。就此警方能否澄清有沒有恆常向網站索取網民資料？如有，能否向本會提交有關資料、數據？這種做法會否違反有關法例？

### （三）黑客軟件

據悉，廉政公署曾與專門向世界各國政府出售黑客軟件的公司 Hacking team 接觸。但是，廉政公署於日前回應時表示，「為了更有效地執行職務，廉署會持續加強其執法能力，並採用創新科技加以配合。」並無否認使用黑客軟件。因此，能夠告知本會：

1. 警方曾否與黑客公司（如 Hacking team）接觸；如有，能否提供警方與黑客公司接觸的紀錄？
2. 警方曾否使用黑客軟件或者所謂 Network Investigative Technique（包括惡意遠程控制軟件），以收集市民的個人資料？
3. 警方曾否使用或者研究使用第三方技術，以破解市民的手機密碼？
4. 警方使用黑客軟件進行調查時，有沒有根據《截取通訊及監察條例》取得小組法官或指明人員的授權？

此致

財務委員會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主席  
葉劉淑儀女士

立法會議員



羅冠聰

二零一七年二月三日

副本抄送：

警務處處長盧偉聰

保安局局長黎棟國